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5-15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根据《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 2024 年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存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拟计提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五项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022.46 万元。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减值准备 金额（万元）	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票据	464.10	1.13%
应收款项	857.56	2.10%
存货	1,700.80	4.16%
合计	3,022.46	7.39%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情况概述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准则的判断依据，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各项投资并非为了短期交易、不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并非衍生工具，对于公司而言是权益工具而非负债，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将该类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示项目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024 年度，本公司通过评估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减少 351.03 万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022.46 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87.37 万元，相应减少 2024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87.37 元。

公司 2024 年度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减少 351.03 万元，考虑暂时性差异影响后，将减少本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为 298.38 万元，相应减少 2024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98.38 万元。

综上，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将减少本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287.37 万元，减少本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585.75 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票据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
组合 1. 信用程度较高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组合 2. 其他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及金融机构	参照应收账款，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本报告期拟对应收票据计提 464.10 万元减值准备。

2、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账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	---------------	---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50

本报告期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857.56 万元。

3、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报告期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700.80 元。

4、长期资产减值

（1）本公告中适用范围包括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报告期拟对相关分子公司计提 0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报告期拟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 0 万元减值准备。

五、本次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



〔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公允价值确认，在期末时按公允价值来计量，对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

本报告期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减少 351.04 万元。

六、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